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公告编号：2026-055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淮汽车”）股票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9 月 29 日、9 月 3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根据公司 2026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江淮汽车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892.67 万元；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99087.50 万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9 月 29 日、9 月 3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拟投资引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淮汽车关于筹划对外投资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6 月 9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九届五次董事会、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股份回购事项具体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热点概念情况

近期，公司关注到有部分媒体在相关媒体平台发布公司拟与华为、Stellantis 开展合作的报道。经核实，公司与华为、Stellantis 三方确有沟洽合作意向，但合作内容、合作形式等均未确定，也未签署任何有约束力的正式协议，后续相关合作事项推进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9 月 29 日、9 月 3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

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经营业绩风险

根据公司 2026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江淮汽车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892.67 万元；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99087.50 万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